

嘉实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 2010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0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2011年3月28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2011年3月22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投资组合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本金不受损失,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0年9月30日,本报告期自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2010年9月30日起至2010年12月31日止。

§ 2 基金简介

基金名称	嘉实恒生物业(QDII-LOF)(深交所:申万恒生H股E)
基金代码	160717
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9月30日
基金管理人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45,936,733.94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不定期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被动式指数化投资,通过严格的投资纪律来复制标的指数的表现,力争取得与标的指数相近的投资收益,跟踪标的指数的涨跌幅度,力争日均跟踪偏离度不超过±0.3%,年跟踪误差不得超过4%,以实现跟踪恒生中国企业指数的有效跟踪,给投资者提供一个投资恒生中国企业指数的有效投资工具。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被动式指数基金,按照跟踪恒生中国企业指数的权重构建指数化投资组合。
业绩比较基准	人民币/港币汇率*恒生中国企业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采用被动指数化操作的投资型基金,其预期的风险和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混合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中的成长风格股、成长收益风格。

2.3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负责人	姓名: 邵勇斌 联系电话: (010)6512588 电子邮箱: service@jfund.cn	姓名: 尹东 联系电话: (010)6759003 电子邮箱: yindong@ccb.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600-8800	010-67595966
传真	010-65182266	010-66275853

2.4 境外资产托管人	境外资产托管人
名称	State Street Bank and Trust Company
注册地址	美国波士顿
办公地址	美国马萨诸塞州波士顿林肯1号
邮政编码	02111

2.5 信息披露方式	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网址: http://www.jfund.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建国门内大街8号华润大厦8层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0年9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10年12月31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8,687,590.97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1,166,826.97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710
本基金加权平均基金份额利润	-0.0696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0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34,461,615.24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总额	-0.0996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11,475,118.7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004
3.1.3 期末资产负债率	2010年末
基金份额持有人净值增长率	-9.96%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金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申购基金份额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现的收益;(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指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4)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0年9月30日,本报告期为2010年9月30日至2010年12月31日。

3.2 净值表现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至本报告期末		
3.2.1 基金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②	①-②
过去三个月	-9.96%	0.99%	-10.78%
自基金合同生效	-9.96%	0.98%	-10.67%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2010年9月30日至报告期末未满1年,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仍处于建仓期。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合同中的约定。
 § 5 托管人报告
 本报告期,嘉实恒生物业证券投资基金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有损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法、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及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净值复核、申购赎回款项、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关联交易等进行监督和复核,未发现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了本年度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关联交易、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5.4 审计意见
 嘉实恒生物业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2010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已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注册会计师林颖、陶宇签字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1)第20651号)。

投资者可通过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的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嘉实恒生物业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
 报告期末:2010年12月31日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0年12月31日
货币:		
现金		17,020,989.39
银行存款	74.7.1	-
存放同业		-
其他货币资金		-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294,791,943.91
其中:股票投资		294,791,943.91
基金投资		-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应收证券清算款		1,275,225.98
应收利息	74.7.5	5,336.59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48,738.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74.7.6	-
资产总计		313,140,232.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0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应付利息		1,254,266.39
应付股利		207,207.78
应付托管费		69,069.30
应付销售服务费		-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
其他负债		-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345,936,733.94
未分配利润	74.7.10	-34,461,615.24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1,475,118.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3,140,232.69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0年9月30日,本报告期自基金合同生效日2010年9月30日起至2010年12月31日止。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嘉实恒生物业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
 本报告期:2010年9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0年12月31日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10年9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0年12月31日
一、收入		-38,399,851.11
1.利息收入		758,103.36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758,103.36
债券利息收入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
其他利息收入		-
2.投资收益		-5,974,679.91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3,327,802.31
基金投资收益	74.7.13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4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5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6	1,352,824.40
股利收益	74.7.17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4.7.18	-32,479,236.00
4.汇兑收益	74.7.22	-1,541,100.90
5.其他收入	74.7.19	837,060.34
其中: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796,975.86
6.其他收入		1,110,125.60
二、费用		373,041.94
1.销售服务费		-
2.交易费用	74.7.20	1,035,304.42
3.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其他费用	74.7.21	239,503.81
三、利润总额		-41,166,826.97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		-41,166,826.97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嘉实恒生物业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
 本报告期:2010年9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0年12月31日

项目	2010年9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0年12月31日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016,850,356.49
二、本期投资所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基金净值)	-41,166,826.97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	-670,913,622.55
其中:基金申购款	4,066,221.87
其中:基金赎回款	-674,979,844.42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	6,953,686.91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45,936,733.94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重要组成部分。
 本报告7.1至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 李杨军
 基金托管人: 李桂林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王红
 基金托管人负责人: 王红

7.4 报表附注
 7.4.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1.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2010年9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0年12月31日。

7.4.1.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7.4.1.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分为定期存款、活期存款、通知存款、协议存款、结构性存款。
 本基金目前持有的股票投资和衍生工具(主要为权证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衍生工具外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历史成本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和其他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应付工资、应付股利、应付利息、应付债券、应付短期融资券、应付长期借款、应付长期应付款等。
 7.4.1.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的一方时,于交易日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支付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股利,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交易日结转。

7.4.1.5 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的计提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1)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其公允价值按当日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且其公允价值变动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影响不重大的,其公允价值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
 (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其公允价值按估值日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日的公允价值确定。
 (3)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用于市场交易的价格确定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不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1.6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7.4.1.7 所得税费用
 实际发生与境外支付基金份额申购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标准准备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计入。
 7.4.1.8 损益的结转
 损益类科目在期末实现平衡和实现平衡,已实现平衡指在中期或年度基金净值表中,中期或年度基金净值表的资产合计与未分配利润之和等于基金净值总额,未实现平衡指在中期或年度基金净值表中,中期或年度基金净值表的资产合计与未分配利润之和等于基金净值总额,损益类科目在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计入,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
 7.4.1.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适用境内及境外代扣代缴所得税后,于除息日确认为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不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1.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也可按直线法计算。
 7.4.1.11 金融资产的收益分配政策
 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场内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场外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息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

资,若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未实现部分(包括基金经营活动产生的未实现损益以及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平衡等)为正数,则期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为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已实现部分;若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已实现部分抵减未实现部分后的余额)。经营宣告的分配金额以基金分红除息日所有所有者权益转出。
 7.4.1.12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汇兑损益科目。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科目。

7.4.1.13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本基金内部结构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基金能够取得并披露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进行分部报告的披露。

7.4.1.14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2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2.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报告期内(2010年9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0年12月31日)本基金无涉及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7.4.2.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报告期内(2010年9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0年12月31日)本基金无涉及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7.4.2.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报告期内(2010年9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0年12月31日)本基金无涉及重大会计差错事项。
 7.4.3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与本基金的关系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美国道富银行(State Street Bank and Trust Company)	境外资产托管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基金管理人股东	
德意志资产管理(亚洲)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德意志证券亚洲有限公司	与基金管理人股东处于同一控制关系	
德意志银行有限公司	与基金管理人股东处于同一控制关系	
德意志证券有限公司	与基金管理人股东处于同一控制关系	

注:下述关联方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4 关联方交易及上年度比较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4.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4.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2010年9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0年12月31日	本期 2010年9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0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92,162,725.89	19,033,411.26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	100.00

7.4.4.1.2 债券交易
 本报告期(2010年9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0年12月31日)本基金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7.4.4.1.3 债券回购交易
 本报告期(2010年9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0年12月31日)本基金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回购交易。
 7.4.4.1.4 交易
 本报告期(2010年9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0年12月31日)本基金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基金交易。

7.4.4.1.5 证券交易
 本报告期(2010年9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0年12月31日)本基金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7.4.4.1.6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额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德意志证券亚洲有限公司 Deutsche Securities Asia Limited	92,162.73	18.05	-	-

注:上述佣金按市场费率计算,该费率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服务和市场信息等服务。
 7.4.4.2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0年9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基金管理费	1,119,125.69
其中:支付给托管机构的客户服务费	52,104.78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7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75%/当年天数。
 7.4.4.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0年9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373,041.94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当年天数。
 7.4.4.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报告期(2010年9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0年12月31日)本基金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4.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4.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报告期内(2010年9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0年12月31日),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4.4.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报告期末(2010年12月31日),其他关联方未持有本基金。
 7.4.4.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2010年9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0年12月31日	本期 2010年9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0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12,855,977.99	78,064.47
当期利息收入	4,165,011.40	-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和境外资产托管人美国道富银行保管,按适用利率计息。
 7.4.4.6 本基金在承销期间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报告期内(2010年9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0年12月31日),本基金未参与认购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7.4.5 期末(2010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5.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报告期末(2010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因认购新股/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7.4.5.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报告期末(2010年12月31日),本基金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7.4.5.3 银行间市场债券逆回购
 报告期末(2010年12月31日),本基金无银行间市场债券逆回购余额。
 7.4.5.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报告期末(2010年12月31日),本基金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余额。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94,791,943.91	94.14
	其中:普通股	294,791,943.91	94.14
	优先股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期货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